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李振康  
電話：08-7320415-3643  
傳真：08-7337061  
電子信箱：a000526@oa.pthg.gov.tw
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0076810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交通部製作「外籍人士在台交通安全注意事項」，倘各校有外籍人士（例如：外師、補校學生、學員、家長等），請向其加以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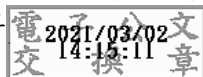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屏東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110年2月24日屏府警交字第11031373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外籍人士在台人數日增，在台交通活動頻繁，事故之發生更明顯逐年攀升，爰為保障外籍人士在台之交通安全，加強其對台灣交通環境與法規之認識，促使其在甫來或即將來台之際，即可對台灣交通環境與規範有一初步的完整輪廓認識，交通部特製作「外籍人士在台交通安全注意事項」供外籍人士參考。
- 三、倘貴校有外籍人士，請貴校運用相關宣導管道、網站提供給外籍人士參閱，俾達廣為宣導之效。
- 四、本案計有英語、日語、韓語、泰語、越南語及印尼語等六國版本語言，可供不同國家人士使用，請至交通部交通安



全入口網（網址：<https://168.motc.gov.tw/>）/Language  
項下，下載電子檔連結使用。

正本：各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  
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社團法人屏東縣社區大  
學文教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瓊麻園城鄉文教發展協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09

訂

線